

高雄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

111學年度公開授課實務操作增能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(一)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(修正草案)。
- (二) 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。
- (三) 高雄市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
二、目的

- (一) 教師是專業工作者，需持續專業發展包括學科專業知識、教學實務能力與教育專業態度等以支持學生學習。
- (二) 提供學校經費申辦經費，辦理公開授課研習，共同探究與分享交流教學實務，精進課程設計、教學策略與學習評量，進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，形塑同儕共學的教學文化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 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- (三) 承辦單位：高雄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
- (四) 協辦單位：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(申辦學校)

四、辦理期程

- (一) 申請時間
 - 1. 第一階段：111年8月1日至111年8月31日止。
 - 2. 第二階段：112年1月1日至112年1月30日止。
- (二) 執行期程：111年10月1日至112年5月31日止。
- (三) 如申請經費額度超過本案總經費，將不辦理第二階段之申請。

五、申請方式

- (一) 以學校為單位申辦，請承辦人填報申請表(如附件1)及經費明細表(如附件2)。
- (二) 申請表內容包含：開課時間、上課地點、擬聘講師(講師由本中心培訓，推薦表如附件3，中心核定後，請學校逕行邀請)及培訓人數(最少20人，申辦學校可結合鄰近學校辦理)等資料。
- (三) 經費項目包含：內聘講座鐘點費、印刷費、場地布置費及雜支(10%)等，每場次申請補助經費最高5,500元。
- (四) 請將核章之正本(紙本)及電子檔於申請時間內寄送或交換至教專中心(獅甲國民小學，地址80660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三路45號)，電子檔掃描Email傳送至khedu712@gmail.com 電子信箱(檔案名稱：111○○學校-辦理公開授課實務操作增能研習申請表及經費明細表)。

六、核定方式

- (一) 由本中心組審查小組進行書面審查，並召開審查會議確認審查結果，本案最高提供申請場次為11場。
- (二) 審查結果：第一階段於111年9月30日(星期五)前，第二階段於112年3月1日(星期三)前公告審查結果，並函請申辦學校依審查修正意見確實執行。

七、研習辦理其他相關事宜

- (一) 報名方式：請各校承辦人於研習起始日2星期(14天)以前，逕行登入全國在職教師進修網(<http://www.inservice.edu.tw/>)，以提供參加教師報名。
- (二) 課程內容：

| 時間 | 流程及內容 | 負責單位/ 主講人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13:15-13:30 | 報到 | 承辦學校 |

| 時間 | 流程及內容 | 負責單位/ 主講人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13:30-14:20 | 公開授課內涵 (50分鐘) | 講師 |
| 14:20-14:30 | 休 息 (10分鐘) | |
| 14:30-16:00 | 公開授課規劃與實務運作 (90分鐘) | 講師 |
| 16:00-16:20 | 綜合座談 (Q&A) (20分鐘) | 講師 |

(三) 研習時數：請各校承辦人核予全程參與者3小時研習時數。

(四) 如研習時間適逢例假日，辦理研習人員及參加學員，得於研習結束後一年內補休半日，課務自理。

(五) 計畫通過之申辦學校，辦理研習完畢後，請傳送成果報告(格式如附件4)與本中心，內容包含：

1. 研習照片6張。
2. 填寫google表單之學員回饋意見。

(六) 本市教專中心業務承辦人：熊培瑜小姐，聯絡電話：
(07)3311465轉712或(07)5376832。

八、預期成效

(一) 透過公開授課之理念說明和宣導，提升教師對公開授課內涵和理念的認知。

(二) 透過公開授課實務操作面解說，引領教師對公開授課運作理解，解除教師對公開授課之疑慮，進而與學校共同推動並落實公開授課政策。

九、獎勵：承辦有功人員，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。

十、本計畫經核定後施行。

附件1

(學校全銜)公開授課實務操作增能研習申請表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承辦人姓名 | | 承辦人 聯絡電話 | 辦公室： 手 機： |
| 承辦人 E-mail | | | |
| 研習日期 | 年 月 日 星期 | | |
| 研習地點 | | | |
| 鄰近參加學校 | | | |
| 全校教師數 | 人 | | |
| 預計研習人數 | 人 | | |
| 講師姓名 | | | |
| 備註 | | | |

附件2

(學校全銜)公開授課實務操作增能研習經費概算表

| 科目 | 單位 | 單價 | 數量 | 小計 | 備註 |
|-------|----|-------|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講座鐘點費 | 節 | 1,000 | 3 | 3,000 | 內聘講師 |
| 印刷費 | 份 | 50 | | | 1. 每人50元 2. 不得超過總金額之30% |
| 場地布置費 | 式 | 365 | | | 每場次365元 |
| 雜支 | 式 | | | | 不超過業務費(不包括雜支)總額之10% |
| 總計 | | | | 元 | |

承辦人

教務主任

會計主任

校長

附件3

公開授課講師參考名單

| 序號 | 教育階段別 | 服務單位 | 姓名/職稱 | 備註 |
|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|
| 1 | 國中 | 高雄市立鹽埕國民中學 | 王俊哲校長 | |
| 2 | | 高雄市立大樹國民中學 | 傅美蓉組長 | |
| 3 | | 高雄市立路竹高級中學 | 師秀玲主任 | |
| 4 | | 高雄市立龍華國民中學 | 趙美惠教師 | 商借國民教育輔導團 |
| 5 | | 高雄市立溪埔國民中學 | 許秀貴教師 | 商借國民教育輔導團 |
| 6 | 國小 | 高雄市六龜區新威國民小學 | 林淑芳校長 | |
| 7 | | 高雄市前金區前金國民小學 | 陳瑩諭主任 | |
| 8 | | 高雄市大寮區永芳國民小學 | 陳榴明主任 | |
| 9 | | 高雄市左營區文府國民小學 | 陳俐婷主任 | |
| 10 | | 高雄市鳳山區曹公國民小學 | 林怡萱主任 | |
| 11 | | 高雄市鳥松區仁美國民小學 | 廖珮岑主任 | |
| 12 | | 高雄市鹽埕區鹽埕國民小學 | 許瑜旂組長 | |
| 13 | | 高雄市三民區陽明國民小學 | 洪梅芳組長 | |
| 14 | | 高雄市前金區前金國民小學 | 張齡之組長 | |
| 15 | | 高雄市鹽埕區鹽埕國民小學 | 張銘芳組長 | |
| 16 | | 高雄市仁武區登發國民小學 | 許馨瑩教師 | 商借教育局 |
| 17 | | 高雄市苓雅區凱旋國民小學 | 吳宜靜教師 | 商借國際教育中心 |
| 18 | | 高雄市湖內區海埔國民小學 | 陳怡君教師 | 商借國民教育輔導團 |
| 19 | | 高雄市鹽埕區鹽埕國民小學 | 涂志豪教師 | |
| 20 | | 高雄市前金區前金國民小學 | 高敏惠教師 | |

附件4

高雄市111學年度(學校全銜)
辦理公開授課實務操作增能研習成果報告

| | | | |
|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|-----|
| 學校名稱 | (學校全銜) | | |
| 承辦人及職稱 | 承辦人電話 | 公務： | 手機： |
| 承辦人E-mail | | | |
| 研習日期 | | | |
| 預計研習人數 | | | |
| 實際研習人數 | | | |
| 活動照片 | | | |
| | 日期： | 日期： | |
| | 說明： | 說明： | |
| | | | |
| | 日期： | 日期： | |
| | 說明： | 說明： | |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|---|
| | | |
| | 日期： 說明： | 日期： 說明： |
| 成效說明 | 參與人員填寫回饋單(google表單) https://forms.gle/WSViv7VouFCPjqocA |  |
| 給本中心 建議事項 | | |

承辦人：

承辦主任：

